ICS 03.100.01
CCS A 00

团　体　标　准

T/CAS XX-2022

生鲜产品物资保障供应能力评价规范

Evaluation specification for material support and supply capacity of fresh products

（征求意见稿）

内部讨论资料，严禁非授权使用

2022—XX—XX 发布　　2022—XX—XX 实施

中国标准化协会　发布

内部讨论资料，严禁非授权使用

目　　次

前言 II
引言 III
1　范围 4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4
3　术语和定义 4
4　评价内容 4
4.1　经营管理能力 4
4.1.1　信用及资质 4
4.1.2　组织机制 5
4.1.3　职责分工 5
4.1.4　制度流程 5
4.1.5　员工素养 5
4.1.6　信息化水平 6
4.2　风险应对能力 6
4.2.1　风险评估 6
4.2.2　风险应对 7
4.2.3　应急响应 7
4.2.4　专项保供 7
4.3　物资供应能力 8
4.3.1　货源保障 8
4.3.2　仓储能力 8
4.3.3　分拣、包装能力 9
4.3.4　运输能力 9
4.3.5　终端配送能力 10
5　评价方法 10
5.1　评价方式 10
5.2　评价分级规则 10
6　评价结果 11
附 录 A （资料性） 生鲜产品物资保障供应能力评价指标体系 12
参考文献 16

征求意见稿
内部讨论资料，需经授权使用

前　　言

本文件参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等知识产权。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国标准化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方圆、明康汇、……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本文件为首次制定。

内部讨论资料，严禁非授权使用
征求意见稿

引　　言

本文件以提升规范生鲜产品物资保障供应企业管理能力为目标，可为相关主管机构选择合格的、满足应急要求的生鲜产品物资供应企业提供可参考的评价方法，并为供应链从业企业提供具备优秀实践经验的管理改进方向。

本文件运用能力评价等级模型，对生鲜产品物资保供企业的经营管理、风险应对以及物资供应三个方面的管理能力进行综合评价，全面梳理紧急状况下生鲜产品物资保供企业应满足的各项管理要求，并结合企业发展所处的不同阶段，对各项管理能力评价指标，分别设定了基础级、初级、中级和高级的不同能力要求。各等级的能力要求一方面可作为生鲜产品物资保供企业管理持续改进的依据，另一方面也可作为相关主管机构评价、选择、监督生鲜产品物资供应企业的参考。

本文件有利于解决对民生物资保障供应企业的择优选择与评价监督问题，促进生鲜产品物资保供及供应链管理最佳实践的不断涌现，提升物流及供应链行业的自我优化及质量管理，实现紧急状况下民生物资的高效流通，保障人民群众的正常生活秩序。

征求意见稿
内部资料，严禁非授权使用

生鲜产品物资保障供应能力评价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紧急状况下生鲜产品等物资保障供应能力评价的评价内容、评价方法及评价结果。

本文件适用于供应链企业在紧急状况下生鲜产品等物资保障供应能力评价活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3.1

保障供应能力 Support and supply capacity

在紧急状况下，为处于隔离、封控状态的城镇居民供应生鲜产品的供应链企业的经营管理能力、风险应对能力以及物资供应能力。

注：供应链企业可包括供应商、制造商、物流商、内部配送中心、分销商、批发商以及联系最终用户的其他实体组织。如超市、农贸批发、物流公司等。

3.2

生鲜产品 Fresh products

未经烹调、制作等深加工过程处理，仅进行了必要保鲜和简单处理的用于出售的初级农产品、预包装食品。

4 评价内容

4.1 经营管理能力

4.1.1 信用及资质

4.1.1.1 基础指标

企业经营合法合规，保供物资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要求，能够提供符合要求的企业自身及物资供应商信用证明。

4.1.1.2 初级指标

企业物资保供服务符合保供区域要求，未出现重大服务事故或投诉，企业信用等级可达到 3A 级，且能够提供保供区域要求的特殊农产品、食品准入资质认证。

4.1.1.3 中级指标

企业已取得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食品安全、HACCP等管理体系认证，且供应的产品（部分）取得国内、国际有机、可持续农业等多项认证。

4.1.1.4 高级指标

企业已取得管理体系、产品、物流行业多项认证资质，包括：

内部讨论资料，严禁非授权使用
征求意见稿

a) 合规、供应链安全等多项管理体系认证；
b) 物流行业国内、国际特殊认证（如AEO认证）等。

4.1.2 组织机制

4.1.2.1 基础指标

企业具备基本组织层级架构，并设定了人事、财务、采购、储运等各个管理职能部门。

4.1.2.2 初级指标

企业设立应急管理组织机制，该机制为常设机构且正常运行。

4.1.2.3 中级指标

企业设立了物资分拣、包装、物资终端配送及售后服务等管理部门。

4.1.2.4 高级指标

企业为落实风险管理及可持续发展目标，已建立：
a) 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b) 专职风险管理部门；
c) 提出可持续发展目标；
d) 践行绿色、低碳发展措施，并取得成效。

4.1.3 职责分工

4.1.3.1 基础指标

企业现有各部门职责分工明确，与组织架构无冲突。

4.1.3.2 初级指标

企业应急管理机制下设明确职责分工，且各岗位任职人员均满足任职要求。

4.1.3.3 中级指标

企业全供应链业务各管理部门职责分工明确，并对各岗位人员任职要求满足情况进行评价。

4.1.3.4 高级指标

企业风险管理专职部门各岗位职责分工明确，各岗位人员满足任职资质及能力要求。

4.1.4 制度流程

4.1.4.1 基础指标

企业已建立并实施各项管理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储运管理制度等。

4.1.4.2 初级指标

企业已建立并实施应急管理制度，并配备应急管理流程及执行要求。

4.1.4.3 中级指标

企业已建立并实施全供应链业务管理制度，包括分拣包装、仓储运输、终端配送、供应商管理、客户管理、售后服务、信息化管理等。各项管理制度均配备执行流程，且流程均有效。

4.1.4.4 高级指标

企业已建立并实施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制度明确风险识别、分析及评价执行要求，且配备风险管理流程。

4.1.5 员工素养

4.1.5.1 基础指标

仅供讨论资料，需要非授权使用
征求意见稿

企业员工满足如下要求：

a) 了解自身工作内容；

b) 了解自身应承担的责任；

c) 特殊岗位员工持证上岗，或满足特殊资质要求。

4.1.5.2 初级指标

无特殊要求。

4.1.5.3 中级指标

企业质量风控部门人员获得学士学位及以上人员达 50%以上，且其中食品相关专业管理人员比例不低于 5%。

4.1.5.4 高级指标

企业质量风控部门人员获得学士学位及以上人员达 70%以上，且其中食品相关专业管理人员比例不低于 10%。

4.1.6 信息化水平

4.1.6.1 基础指标

无要求。

4.1.6.2 初级指标

企业具备满足日常办公需求的基础信息平台。

4.1.6.3 中级指标

企业各项业务（分拣、包装、仓储、运输）均配备系统化管理平台，可实现产品追溯、流程自主可控、实时监测。

4.1.6.4 高级指标

企业全面落实信息化、智能化管理，已建立并实现如下功能：

a) 采购端配备系统化管理平台，包括供应商管理、供应商监控及评价等功能；

b) 销售端配备系统化管理平台，包括客户管理、售后服务、门店管理等功能；

c) 覆盖从采购端至销售端全链条的信息化管理平台；

d) 供应链管理平台覆盖多家合作企业，已形成生态化经营模式；

e) 供应链系统平台已可作为一项业务对外提供信息服务。

4.2 风险应对能力

4.2.1 风险评估

4.2.1.1 基础指标

无要求。

4.2.1.2 初级指标

企业已识别出自身经营的风险点，并分析了现存风险对企业经营的影响。其中风险点覆盖政策要求变动，企业自身架构职责变动，以及物资储运等业务经营环节。

4.2.1.3 中级指标

企业识别出的自身经营风险点扩展至市场经济变动、能源及物资供给、物资销售等环节。企业分析了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和危害程度，并对风险进行了分级。

4.2.1.4 高级指标

内部讨论资料，严禁非授权使用
征求意见稿

企业依托全面风险管理，已建立并实施：

a) 专职风险管理部门，并定期组织各部门进行风险识别；

b) 各部门均制定了各自的风险清单或相关文件，风险清单内容包括风险点、风险分析、风险等级、应对目标等；

c) 各部门均分析了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危害程度、原因、可能后果、处置难易程度；

d) 专职风险管理部门定期组织各部门对风险清单内容进行评估和更新。

4.2.2 风险应对

4.2.2.1 基础指标

企业在全供应链防疫方面需满足如下基础要求：

a) 制定了紧急状况下（如疫情、灾害等）防控应对措施；

b) 措施覆盖主要业务环节；

c) 措施已执行并取得成效。

4.2.2.2 初级指标

无特殊要求。

4.2.2.3 中级指标

企业针对各等级风险制定相应应对方案、措施，并评价措施的有效性。

4.2.2.4 高级指标

企业落实全面风险管理，已建立并实施：

a) 对所有风险均制定相应应对措施，措施内容包括执行要求、责任部门、所需资源、完成时间、考核要求等；

b) 对所有应对措施的有效性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执行符合性、结果有效性、风险防范和降低成效等；

c) 评估应对措施是否会带来新的风险，并在实施措施时进行规避。

4.2.3 应急响应

4.2.3.1 基础指标

无要求。

4.2.3.2 初级指标

企业已建立通用的基础性应急响应流程，流程涵盖物资采购、仓储、中转、运输、疾控等各环节，并定期进行应急演练。

4.2.3.3 中级指标

企业已建立并实施多个专项应急措施，措施覆盖政策变动、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事件等因素，并覆盖各业务环节，各专项应急措施均设立相应目标，目标涵盖物资配置种类及数量以及应急响应速度，并且根据目标要求对各项措施的响应速度及有效性进行定期评估。

4.2.3.4 高级指标

无特殊要求。

4.2.4 专项保供

4.2.4.1 基础指标

无要求。

4.2.4.2 初级指标

内部讨论资料，禁止非授权使用
征求意见稿

企业近三年或成立至今曾针对紧急状况制定过专项保供方案，方案内容包括物资调配、仓储管理、运输管理等，且未曾出现任何被处罚或投诉记录。

4.2.4.3 中级指标

企业近三年或成立至今曾制定并执行过专项保供方案，可根据需求制定物资清单，并进行分拣、包装、配送。曾被省、市级单位纳入紧急状况下物资保供机构。

4.2.4.4 高级指标

企业为省、市级单位定点物资保供机构，能够提供各种物资组合套餐，实现社区定制化服务，曾荣获省、市级荣誉嘉奖。

4.3 物资供应能力

4.3.1 货源保障

4.3.1.1 基础指标

企业对供应商执行到货票据查验，确保所供应物资满足保供区域种类、数量、质量要求，满足食品安全要求。

4.3.1.2 初级指标

企业具备稳定的供货来源，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种类、供货时限等提出明确要求，定期执行供应商评价。

4.3.1.3 中级指标

企业与多家大型货源基地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货源基地产品品质稳定，并就货源不足制定替代方案。保供物资执行产品留样操作，可针对国家强制要求及食品安全关键指标执行快速检测，以确保产品质量可追溯。

4.3.1.4 高级指标

企业在货源保障方面已具备如下能力：

a) 具备自有货源基地，可完全规避物资供应风险；
b) 货源基地数量、点位覆盖核心业务市场需求；
c) 货源种类丰富，可覆盖瓜果蔬菜、禽肉蛋奶等城镇主要生鲜产品需求；
d) 自有基地产品满足高品质要求；
e) 定期对货源基地以及供应商现场进行评审；
f) 具备检测能力，指标涵盖多个常规检测项目。

4.3.2 仓储能力

4.3.2.1 基础指标

企业自有/租用仓储面积 1000 平方米以上。

4.3.2.2 初级指标

企业自有/租用仓储面积 3000 平方米以上，仓位多点布局，库存年周转率大于 4 次。

4.3.2.3 中级指标

企业自有/租用仓储面积 1 万平方米以上，仓储环境可满足三个区段温控要求，其中低温仓储面积不低于总面积的 20%，库存年周转率大于 6 次。

4.3.2.4 高级指标

企业在仓储环节已具备如下能力：

a) 自有/租用仓储面积 3 万平方米以上，其中低温仓储面积不低于总面积的 30%；

内部讨论资料 严禁非授权使用 征求意见稿

b) 仓储环境、温湿度可实现实时监控、实时调节；
c) 库存年周转率大于 10 次；
d) 多层立体化仓储具备电气化升降装置或可直达的货运通道；
e) 仓储管理已实现智能化，可实时监控、调配仓内物资；
f) 区域内仓储可实现多仓位动态管理，及时优化库存，提升利用率。

4.3.3 分拣、包装能力

4.3.3.1 基础指标

企业分拣、包装能力可达 6 万人/天。

注：此处单位指至少可满足日常城镇居民每人每天的生鲜产品、物资需求。

4.3.3.2 初级指标

企业分拣、包装能力可达 18 万人/天。

4.3.3.3 中级指标

企业具备自主分拣、包装能力，分拣、包装量达 60 万人/天。

4.3.3.4 高级指标

企业在分拣、包装方面已具备如下能力：
a) 能够满足特殊分拣、包装要求；
b) 分拣、包装量达 90 万人/天；
c) 分拣、包装用料及各环节满足绿色环保要求。

.4 运输能力

4.3.4.1 基础指标

企业自有/租用货运车辆 30 辆以上或总载重量达 150 吨以上，运营网点达 5 个以上，物资可按时送达。

4.3.4.2 初级指标

企业自有/租用货运车辆 50 辆以上或总载重量达 250 吨以上，运营网点达 10 个以上，实现自动化装卸，可在 48 小时内响应客户要求。

4.3.4.3 中级指标

企业在运输环节已具备如下能力：
a) 自有/租用货运车辆 100 辆以上或总载重量达 500 吨以上；
b) 运营网点 20 个以上；
c) 可实现 24 小时内响应客户要求；
d) 设施可满足三个区段温控要求；
e) 其中冷链运力已占总运力的 10%以上；
f) 构建区域集散中心 2 个及以上；
g) 物流网络覆盖全国 10 个以上省级单位；
h) 具备 1-4 线城市运送能力。

4.3.4.4 高级指标

企业在运输环节已具备如下能力：
a) 自有/租用货运车辆 200 辆以上或总载重量达 1000 吨以上；
b) 运营网点达 30 个以上；
c) 构建区域集散中心 4 个及以上；
d) 物流网络覆盖全国 20 个以上省级单位；
e) 具备 1-6 线城市运送能力；

内部讨论资料，需非授权使用
征求意见稿

f) 其中冷链运力已占总运力的 20%以上；
g) 运输过程实现车内温湿度实时监控、调节；
h) 运输车辆行驶轨迹及安全可实时监控；
i) 物流运输环节实现智能化车辆调配。

4.3.5 终端配送能力

4.3.5.1 基础指标

无要求。

4.3.5.2 初级指标

无要求。

4.3.5.3 中级指标

企业在终端配送及售后服务方面已具备如下能力：
a) 具备相对固定客源，销售能力稳定；
b) 与大型客户建立长期供货合作，大型客户包括商超、学校、机关、企业等；
c) 销售业务已跨省经营；
d) 具备线上销售能力，与多个平台建立合作关系；
e) 可面向基层组织机构提供售后服务，服务渠道多样；
f) 及时响应客户要求，处理投诉事项。

4.3.5.4 高级指标

企业在终端配送及售后服务方面已具备如下能力：
a) 具备自主线下销售终端；
b) 具备线下门店、零售网点，且覆盖核心业务城市或主要一、二线城市；
c) 具备自主线上销售平台；
d) 线上平台与线下终端可实现互动销售；
e) 具备自主配送能力，配送网点覆盖线下门店，可解决客户最后一公里需求；
f) 可直接面向社区居民等终端客户提供售后服务；
g) 售后服务渠道多样且 24 小时响应客户要求；
h) 实时跟进客户反馈问题解决情况，并根据售后反馈调整供应物资。

5 评价方法

5.1 评价方式

采用文件评审与现场评审相结合的方式，评审组依据各级评价指标，对参评企业进行符合性评价，并根据分级规则判定参评企业所属等级。其中表1给出了符合性评价原则。

表 1 符合性评价原则

符合性	评价原则
符合	被评价企业满足该项评价指标要求。
不符合	被评价企业没有或者部分满足该项评价指标要求。

5.2 评价分级规则

表2给出了具体的等级判定规则。

表 2 等级判定规则

满足条件	评价等级				
	A	AA	AAA	AAAA	AAAAA

征求意见稿
内部社会资料，严禁非授权使用

必备条件	经营状况	年主营业务收入达 300 万以上	年主营业务收入达 800 万以上	年主营业务收入达 4000 万以上	年主营业务收入达 2 亿及以上	年主营业务收入达 15 亿及以上
		营业年限达 2 年以上	营业年限达 2 年以上	营业年限达 3 年以上	营业年限达 3 年以上	营业年限达 5 年以上
	指标要求	基础指标均需满足	自有/租用仓储面积 3000 平方米以上	自有/租用仓储面积 1 万平方米以上	自有/租用仓储面积 3 万平方米以上	同 AAAA 级要求
			自有/租用货运车辆 50 辆以上或总载重量达 250 吨以上	自有/租用货运车辆 100 辆以上或总载重量达 500 吨以上	自有/租用货运车辆 200 辆以上或总载重量达 1000 吨以上	
			运营网点 10 个以上	运营网点 20 个以上	运营网点 30 个以上	
各级指标最小符合率		所有基础指标 100%	所有基础指标符合 100%	所有基础指标符合 100%	所有基础指标符合 100%	所有基础指标符合 100%
			所有初级指标符合 50%	所有初级指标符合 80%	所有初级指标符合 90%	所有初级指标符合 100%
			物资供应能力初级指标符合 50%	物资供应能力中级指标符合 50%	物资供应能力高级指标符合 50%	物资供应能力高级指标符合 80%
				所有中级指标符合 50%	所有中级指标符合 80%	所有中级指标符合 90%
					所有高级指标符合 50%	所有高级指标符合 80%

6 评价结果

评价结果共分为A级、AA级、AAA级、AAAA级、AAAAA级共五个等级，其中A级为最低，依次升高。根据参评企业评价结果，向参评企业颁发证书，证书中明示参评企业所处等级，证书有效期为一年。表3给出了物资保障供应能力评价等级结果。

表 3 评价等级结果

评价等级	评价结果
A	保供能力入门级水平，保供管理较为基础，存在较多的管理缺陷。
AA	保供能力初级水平，初步导入了系统化的方法实施保供管理。
AAA	保供能力中级水平，能够成熟地运用系统化的方法实施保供管理。
AAAA	保供能力高级水平，导入全面风险管理的机制，能够主动应对保供风险。
AAAAA	保供能力卓越级水平，提出并实现更高的持续改进目标。

内部讨论资料，严禁非授权使用

附 录 A
（资料性）
生鲜产品物资保障供应能力评价指标体系

生鲜产品物资保障供应能力评价指标体系见表 A。

表 A 生鲜产品物资保障供应能力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级别	指标内容
经营管理能力	信用及资质	基础指标	企业经营合法合规
			企业提供的保供物资符合国家强制要求及食品安全要求
			企业能够提供符合要求的自身及物资供应商信用证明
		初级指标	企业物资保供服务符合保供区域要求
			企业近三年或成立至今未出现重大服务事故或投诉
			企业具备保供区域要求的特殊农产品、食品准入资质认证
			企业信用等级达 3A 级
		中级指标	企业已取得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食品安全、HACCP 等管理体系认证
			企业供应的产品（部分）取得国内、国际有机、可持续农业等多项认证
		高级指标	企业取得能源、供应链安全、合规等其他管理体系认证
			企业取得物流行业国内、国际特殊认证（如 AEO 认证）等
	组织机制	基础指标	企业具备基本组织层级架构
			企业具备人、财、物等基本管理部门
		初级指标	企业已构建常态化应急管理机构
		中级指标	企业具备物资分拣、包装、物资终端配送及售后服务等管理部门
		高级指标	企业已建立全面风险管理机制
			企业具备专职风险管理部门
			企业提出可持续发展目标
			企业已设立并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目标
	职责分工	基础指标	企业现有各部门职责分工明确
			各部门职责分工与组织架构无冲突
		初级指标	企业应急管理机构下设明确职责分工
			应急机构各岗位任职人员均满足任职要求
		中级指标	企业全供应链业务各管理部门职责分工明确
			企业对各岗位人员任职要求满足情况进行评价
		高级指标	企业风险管理部门内各岗位职责分工明确
			企业现有风险管理人员满足任职要求
	制度流程	基础指标	企业具备与基本组织架构相匹配的管理制度
		初级指标	企业具备应急管理制度
			应急管理制度配备执行流程
		中级指标	企业具备全业务链管理制度
			企业现行所有制度，均具备执行流程，流程有效
		高级指标	企业具备全面风险管理制度
			风险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识别、分析、评价要求
			风险管理制度配备执行流程，流程有效
	员工素养	基础指标	企业员工了解自身工作内容与应承担责任

内部讨论资料，严禁非授权使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级别	指标内容
			企业内特殊岗位员工持证上岗，或提供满足资质要求证明
		中级指标	企业质量风控部门本科率达 50%以上
			部门食品相关专业管理人员比例不低于 5%
		高级指标	企业质量风控部门本科率达 70%以上
			部门食品相关专业管理人员比例不低于 10%
	信息化水平	初级指标	企业具备满足日常办公需求的基础信息平台
		中级指标	企业具备覆盖各业务流程的信息化系统平台
			企业具备产品可追溯系统
			企业内各平台均实现自主可控，实时监测
		高级指标	企业具备采购端及销售端信息化平台
			企业已将全供应链各平台打通，形成通用信息化平台
			企业供应链信息化平台已可向第三方提供数据服务
风险应对能力	风险评估	初级指标	企业已识别出自身经营面临的风险点
			企业对所有识别出的风险点进行了分析，得出其对企业经营的影响
		中级指标	企业已识别出的风险点包括内外部环境及各业务环节
			企业进行了风险分析，包括发生可能性和危害程度
			企业根据风险分析结果，对各风险点进行了分级
		高级指标	企业风险识别由专职部门定期组织各部门进行逐一识别
			各部门均制定了各自部门的风险清单
			风险分析包括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危害程度、原因、可能后果、处置难易程度
			企业定期对风险清单中内容进行评估及更新
	风险应对	基础指标	企业已制定了应对紧急状况下的防控措施
			企业制定的防控措施覆盖各业务环节
			企业制定措施取得的成效评价良好
		中级指标	企业针对各级风险，制定风险应对方案或措施
			企业对各应对方案或措施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高级指标	企业制定风险应对措施，包括执行要求、责任部门、所需资源、完成时间、考核要求等
			企业对应对措施有效性进行评价，包括执行符合性、结果有效性、风险防范和降低成效等
			企业对应对措施是否带来其他风险，进行了分析评价
			企业将带来其他风险的应对措施纳入了风险管理过程
	应急响应	初级指标	企业具备一套基础通用的应急响应流程
			企业应急响应流程覆盖各业务环节
			企业定期进行应急演练
		中级指标	企业已建立专项应急措施
			专项应急措施覆盖各业务环节
			各专项应急措施均设立了应达到的目标要求
			企业对一定时限内物资配置种类及数量设定了目标要求
			企业对专项应急措施响应速度是否满足紧急状况需求进行评估
			企业对专项应急措施有效性进行评估
	专项保供	初级指标	企业近三年或成立至今，曾针对紧急状况制定过专项保供方案
			企业近三年或成立至今，未出现任何被投诉或被处罚记录
		中级指标	企业近三年或成立至今曾制定并执行过应对紧急状况的专项保供方案
			企业被省、市、区县级单位纳入紧急状况下物资保供机构
		高级指标	企业是省、市、区县级单位物资保供定点机构

内部讨论资料，严禁非授权使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级别	指标内容
			企业专项保供方案曾取得省、市级示范、嘉奖等荣誉
物资供应能力	货源保障	基础指标	企业执行到货票据查验
			供应物资满足基本需求及食品安全要求
		初级指标	企业与供货商建立稳定合作关系
			企业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评价
		中级指标	企业与大型供货商建立合作关系
			企业制定货源不足替代方案
			企业对保供物资全部执行产品留样处理
			企业对水果、蔬菜、肉品、水产、蛋品等产品执行快速检测，检测指标覆盖常规检测项
		高级指标	企业具备自有货源基地
			自有货源基地数量及分布满足核心目标市场要求
			货源基地产品品质高且种类丰富，覆盖主要城镇居民需求
			企业定期对货源基地、供应商进行现场评审
			企业具备检测能力，其检测指标包括多个常规抽检项目
	仓储能力	基础指标	自有/租用仓储面积 1000 平方米以上
		初级指标	自有/租用仓储面积 3000 平方米以上
			多仓点位布局
			库存年周转率大于 4 次
		中级指标	自有/租用仓储面积 1 万平方米以上
			仓储环境可满足三个温控区段，分别为-18℃，0-4℃，10-15℃
			低温仓储面积不低于总仓储面积的 20%
			库存年周转率大于 6 次
		高级指标	自有/租用仓储面积 3 万平方米以上
			低温仓储面积不低于总面积的 30%
			多层立体化仓储具备电气化升降装置或可直达的货运通道
			仓储环境温湿度可实现实时监控、实时调节
			仓储管理可实现多仓位动态管理，及时优化库存，提升利用率
	分拣、包装能力	基础指标	日分拣、包装量达 6 万人/天
		初级质保	日分拣、包装量达 18 万人/天
		中级指标	企业具备自主分拣、包装能力
			日分拣、包装量达 60 万人/天
		高级指标	企业自主分拣、包装能力满足特殊要求，如真空、高保险等
			日分拣、包装量达 90 万人/天
			分拣、包装用料及各环节满足绿色发展要求
	运输能力	基础指标	自有/租用货运车辆 30 辆以上或总载重量达 150 吨以上
			运营网点 5 个以上
			物资按时送达
		初级指标	自有/租用货运车辆 50 辆以上或总载重量达 250 吨以上
			运营网点 10 个以上
			自动化装卸
			运输设施运转率高，可实现 48 小时内响应客户要求
		中级指标	自有/租用货运车辆 100 辆以上或总载重量达 500 吨以上
			运营网点 20 个以上
			运输设施运转率高，可实现 24 小时内响应客户要求
			运输设施可满足三个区段温控要求

内部讨论资料，严禁非授权使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级别	指标内容
			冷链运力已占总运力的 10%及以上
			企业构建区域集散中心 2 个及以上
			物流网络覆盖全国 10 个以上省级单位
			具备 1-4 线城市运送能力
		高级指标	自有/租用货运车辆 200 辆以上或总载重量达 1000 吨以上
			运营网点 30 个以上
			企业构建区域集散中心 4 个及以上
			物流网络覆盖全国 20 个以上省级单位
			具备 1-6 线城市运送能力
			运输过程实现车内温湿度实时监控、调节
			冷链运力已占总运力的 20%及以上
			运输车辆行驶轨迹及安全可实时监控
			物流运输环节实现智能化车辆调配
	终端配送能力	中级指标	企业具备相对固定客源，销售能力稳定
			企业与大型客户建立长期供货合作，大型客户可包括商超、学校、机关、企业等
			企业销售业务已跨省经营
			企业具备线上销售能力，与多个平台建立合作关系
			企业可面向基层组织机构提供售后服务，服务渠道多样
			企业及时响应客户要求，处理投诉事项
		高级指标	企业具备自主线下销售终端
			企业具备线下门店、零售网点，且覆盖核心业务城市或主要一、二线城市
			企业具备自主线上销售平台
			企业线上平台与线下终端可实现互动销售
			企业具备自主配送能力，配送网点覆盖线下门店，可解决客户最后一公里需求
			企业可直接面向社区居民等终端客户提供售后服务
			企业售后服务渠道多样且 24 小时响应客户要求
			企业实时跟进客户反馈问题解决情况，并根据售后反馈调整供应物资

内部讨论稿 征求意见稿 仅供内部使用

参考文献

[1] GB/T 1.1—2020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
[2] GB/T 24420-2009《供应链风险管理指南》
[3] GB/T 38702-2020《供应链安全管理体系 实施供应链安全、评估和计划的最佳实践 要求和指南》
[4] GB/T 19680-2013《物流企业分类与评估指标》

内部讨论资料，严禁非授权使用
征求意见稿